

作者 | 雷蒙·潘尼卡 (Raimon Panikkar, 1918-2010)

潘尼卡是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宗教研究榮休教授，當代神秘主義者，一生出版六十多部著作。在宗教對話、跨文化研究、基督教神學諸領域，提出了許多創造性的觀點，代表性的著作有：《三位一體與人的宗教經驗》(Trinity and the Religious Experience of Man)、《印度教中未知的基督》(The Unknown Christ of Hinduism)、《吠陀經驗》(Vedic Experience)、《神話、信仰與解釋學》(Myth, Faith, and Hermeneutics)、《文化裁軍》(Cultural Disarmament)、《智慧的居所》(A Dwelling Place of Wisdom)、《看不見的和諧》(Invisible Harmony)、《宇宙—神—人共融的經驗》(The Cosmotheandric Experience)、《存在的節律》(The Rhythm of Being)等。

譯者 | 王志成

浙江大學哲學系教授，博士生導師，宗教學研究所所長。研究領域：宗教哲學、宗教對話、瑜伽和吠檀多哲學。主編《第二軸心時代文叢》和《瑜伽文庫》。主要作品：《全球宗教哲學》、《當代宗教多元論》、《全球化與宗教對話》、《喜樂瑜伽》等。

譯者 | 思竹

浙江大學哲學系副教授，碩士生導師。研究領域：跨文化研究、宗教對話。主要作品：《巴別塔之後：雷蒙·潘尼卡回應時代挑戰》。主要譯著：《宇宙—神—人共融的經驗》。

【專輯各篇出處說明】

- * 〈「空」與「實」——佛教和基督教對人類困境的回應〉(Śūnyatā and Plērōma: The Buddhist and Christian Response to the Human Predicament) 摘自潘尼卡著，王志成、思竹譯，《宗教內對話》(北京：宗教文化出版社，2001年)。原文出自 *The Intrareligious Dialogue*, NJ: Paulist Press, 1998。
- * 〈多元論的神話——巴別塔〉(The Myth of Pluralism: The Tower of Babel) 摘自潘尼卡著，王志成、思竹譯，《看不見的和諧——默觀與責任文集》(北京：宗教文化出版社，2005年)。原篇名為〈多元論的神話：巴別塔——對非暴力的冥想〉(The Myth of Pluralism: The Tower of Babel — A Meditation on Non-Violence)，原文出自 *Invisible Harmony: Essays on Contemplation and Responsibility*, Augsburg Fortress Publishers, 1995。

因應人類困境的道路

「空」與「實」

——佛教和基督教對人類困境的回應

王志成、思竹 譯

從他豐盛的恩典裡，我們都領受了。
(ek tou pleromatos autou heneis pantes elabomen)
——《約翰福音》1:16

眾因緣生法，我說即是空。
(pratityasamutpādaḥ śūnyatām)
——龍樹，《中論·觀四諦品》

人類的困境

儘管人們對如何定義宗教作過許多嘗試，我還是斗膽地提出這一簡潔的陳述——「宗教是我們追隨以便達到生活目的的道路」；或者簡而言之，「宗教是拯救之道」。

我們得立即加上：在此，「道（路）」和「拯救」兩詞並不宣稱任何具體的內容；相反地，它們代表著我們在這一信念中所進行的生存論上的朝聖，即相信該事業將幫助我們達到生活的最後目的或終點。(1) 如果我們願意，可稱之為「通往實現之道」。

換言之，在我們可稱之為「宗教」的特定視角之下，人類的每種文化都呈現出三個要素：

- (一) 對實際上（此時此地）所表現的人的看法；
- (二) 某種多少已發展了的關於每個人之終點，或最後狀態的觀念；
- (三) 從前一種狀態到達後一種狀態的手段。(2)

第一個要素可以被稱為「人類的困境」，即關於如何看待人、評價人的特定觀點。我使用「人類的困境」這一表達方式，而非更

普通的「人類的狀況」，以便強調並非所有宗教都依循「狀況」所暗示的方式，來看待人的實際處境。人並不獨立於我們認為自己所「是」的事物之外，而且人類狀況明確地受到人自身對這一狀況之看法的限制。我所說的「人類困境」是指人的實際狀況，一如在形成該實際狀況本身的一部分特定觀念中的評價。

沒有一種宗教（更遑論我們要考慮的那些宗教）可以被包含在一種大一統的教義中，彷彿一種教義就可以概括它所代表的一切。本文僅選擇一對概念（「空」與「實」），各選自一個傳統（佛教和基督教），作為各自宗教正統觀點的代表。

佛教傳統所理解的人類困境可以概括為：

- （一）哲學預設：無我論（anātmavāda）；⁽³⁾
- （二）神學陳述：聖諦（āryasatyāni），⁽⁴⁾擴展為「一切皆苦」（sarva duhkha）這一「人—神—宇宙」的直覺；⁽⁵⁾
- （三）道德訓諭：對此，佛陀涅槃前的教誡提供了最好的描述：「努力獲得解脫。」⁽⁶⁾

基督教傳統所理解的人類困境可以概括為：

- （一）哲學預設：創世；⁽⁷⁾
- （二）神學陳述：基督的救贖或拯救力量，⁽⁸⁾擴展為道成肉身這一「宇宙—神—人」的直覺；⁽⁹⁾
- （三）道德訓諭：對此，基督對律法和眾先知的概括提供了最好的描述：「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力愛主你的上帝……，⁽¹⁰⁾你要愛人如己。」⁽¹¹⁾

我們也可以嘗試以自己的語言，來表達這一雙重觀點的要旨。首先應記得，直到最近，這兩個傳統關於人類困境的意見都是一致的。不論對錯，它們似乎都同意說我們天生有一種渴望——字義是

「渴」(12)，或者有一種情欲——字義是「欲」(13)，而這種渴望或情欲即是不幸福的根源。這兩個宗教把這說成是無明或墮落，所以需要覺悟或救贖，以克服人類的困境。

無論如何，人類的困境既非如它所應「是」的，也非如它所能「是」的。佛陀(14)和基督(15)宣稱要消除這一處境，人必須超越人的目前狀況，以便獲得自由——擺脫輪迴，(16)擺脫這個世界(kosmos)。(17)佛教和基督教都主張人的解放。(18)

【注釋】(1)為原注；[1]為譯注

- (1) 我希望本文的性質可以證明省略所謂的第二手文獻(它們在其他方面是十分有用的)，並僅限於引一些提示性例句的作法是合理的。引文大多取自作者的著作：*The Silence of God* (Maryknoll, N.Y.: Orbis, 1989；經全面增訂的西班牙文本見 *El Silencio del Buddha* [Madrid: Siruela, 1996])；*Humanismo y Cruz* (Madrid: Rialp, 1963)。
- (2) R. Panikkar, "Have 'Religions' the Monopoly on Religion?" *Journal of Ecumenical Studies*, 11:3 (Summer, 1974), pp. 515-517.
- (3) 即無我說。參見《相應部》III, 66；《長部》II, 64以下；《彌蘭王問經》II, 1, 1 (或 251)、II, 2, 1、III, 5, 6；等等。
- (4) 聖諦(巴 *aryasaccāni*；梵 *āryasatyāni*)即苦諦、集諦、滅諦和道諦等四聖諦。道諦包含正見、正思惟、正語、正業、正命、正精進、正念和正定。參見《相應部》V, 420 以下。
- (5) 「一切皆苦」即「一切行(samkhāra)皆苦」。參見《法句》XX, 6 (278)。苦難、焦慮不安、煩亂等都是「苦」(duḥkham, 該詞的詞根為 *duḥ*, 意即「使惡化」、「墮落」、「使變壞」)的不同形式。
- (6) 參見《大般涅槃經》VI, 10、III, 66等。順便參見《腓立比書》(2:12)：「當恐懼戰兢，作成你們得救的功夫。」(譯按：《腓立比書》以下略稱《腓》。)
- (7) 參見《創世記》1:1以下、1:31等。(譯按：《創世記》以下略稱《創》。)
- (8) 參見《路加福音》2:11；《使徒行傳》13:23；等等。(譯按：《路加福音》以下略稱《路》；《使徒行傳》以下略稱《徒》。)
- (9) 參見《約翰福音》1:14等。(譯按：《約翰福音》以下略稱《約》。)
- (10) 參見《申命記》6:5。
- (11) 參見《馬太福音》22:37-40。(譯按：《馬太福音》

這裡的兩個傳統都表達了一種幾乎是普遍的人類經驗，它們都確信「人」是一個還未完成的存在物，一個未達成的「實在」，還在成長、生成，還在途中，是一個朝聖者。這就是人類的困境，真正的難題在於這兩個世界宗教對此作出的回應。

以下略稱《太》。)

- (12) 巴利語「*tanhā*」對應於梵語「*trṣṇā*」，意指「渴」。除了已引的經文之外，另參見《增支部》III, 416、IV, 400；《相應部》I, 1、I, 8；《中部》I, 6、II, 256；《如是語經》30、50、58、105；等等。
- (13) 《新約》中的術語是「*epithymia*」，拉丁神學將它譯為「*concupiscentia*」。參見《約翰壹書》2:16-17；《彼得後書》2:18；《加拉太書》5:16；《羅馬書》6:12；《提摩太後書》3:6；等等。（譯按：《約翰壹書》以下略稱《約壹》；《彼得後書》略稱《彼後》；《加拉太書》略稱《加太》；《羅馬書》略稱《羅》。)
- (14) 參見《中部》(III, 6)：「如來只為教導者」。(另參見《中部》I, 83)。
- (15) 參見《約》10:9、14:6等。
- (16) 參見《彌蘭王問經》326等。
- (17) 參見《約》16:8以下、17:9以下等。

(18) 參見《自說經》(V, 5)：「諸比丘！猶如大海一味，即為鹹味，諸比丘！此之法、(律)一味，即為解脫味。諸比丘！此之法、律一味，即為解脫味，諸比丘！於此之法、律，為第六之不可思議。」相同的隱喻，但用於不同而相關的教導，參見《唱贊奧義書》(*Chāndogya Upaniṣad*) VI, 13。基督教方面則可參見《約》8:36；《彼得前書》2:16；《羅》8:21；等等。

